证券代码:601633 证券简称:长城汽车 公告编号:2026-132
转债代码:113049 转债简称:长汽转债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汽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长汽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3号)核准,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6月10日公开发行3,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35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287号文同意,公司3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7月8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长汽转债”,债券代码“113049”。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长汽转债”存续期6年,自2021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9日;票面利率第一年0.2%、第二年0.4%、第三年0.6%、第四年0.8%、第五年1.5%、第六年2.0%;转股期限自2021年12月17日至2027年6月9日,初始转股价格为38.39元/股,当前转股价格为38.74元/股。

二、“长汽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一)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长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述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和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二)转股价格修正条款预计触发情况

1、前次决定不修正的情况

2026年8月13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行使“长汽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2026年8月14日至2026年11月13日),如再次触发“长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在此期间之后(从2026年11月14日起重新计算),若再次触发“长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长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披露的《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向下修正“长汽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08)。

2、本次预计触发的情况

自2026年11月14日至2026年11月27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已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32.93元/股)。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在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有五个交易日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将可能触发“长汽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于触发“长汽转债”的转股价格修正条件后确定本次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27 证券简称:三峡旅游 公告编号:2026-082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及实际资金安排,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按投资计划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2026年5月20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近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办理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已到期,并计划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到期的情况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是否保本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其他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70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武汉分行)	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	10,000	2026年5月20日	2026年11月16日	是	0.5%	24.66	已到期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大额存单C2026007M006	6个月大额存单	广发银行	28,000	2026年5月26日	2026年11月26日	是	1.3%	182	已到期

二、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其他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大额存单C2026071M006	6个月大额存单	广发银行	33,000	2026年11月26日	2027年5月26日	是	1.25%	未到期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已对受托机构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认为交易对方具备履约能力。公司与上述受托方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1.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明确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 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风控审计部负责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及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 独立董事、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万元)	其他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华添宝”W款2025年第930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欧式二元看涨)(武汉分行)	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	10,000	2025年8月19日	2025年11月19日	1.85%	46.12	已到期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广发银行	10,000	2025年8月15日	随时支取	0.75%	30.83	已全部支取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大额存单C2025016M006	大额存单	广发银行	20,000	2025年8月19日	2026年2月24日	1.30%	133.61	已到期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大额存单C2025016M006	大额存单	广发银行	20,000	2025年8月19日	2026年2月24日	1.30%	133.61	已到期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薪加薪16号”W款2025年第476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欧元兑美元看涨一触式)(武汉分行)	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	10,000	2025年11月20日	2026年5月19日	1.78%	87.78	已到期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物华添宝”W款2026年第20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欧式二元看涨)(武汉分行)	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	33,000	2026年2月25日	2026年5月26日	0.9%	73.23	已到期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大额存单C2026006M003	3个月大额存单	广发银行	5,000	2026年5月26日	2026年8月26日	1.1%	13.75	已到期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70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结构)(武汉分行)	结构性存款	广发银行	10,000	2026年5月20日	2026年11月16日	0.5%	24.66	已到期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大额存单C2026007M006	6个月大额存单	广发银行	28,000	2026年5月26日	2026年11月26日	1.3%	182	已到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除购买上述产品外,剩余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以协定存款的形式存放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协定存款余额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而变动,最终收益以银行结算为准。

七、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理财到期和购买凭证。

特此公告。

湖北三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6只基金调整基金销售费用、增设T类基金份额并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费用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庚港股通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理财需求,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降低基金份额持有人理财成本,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7年1月1日(含)起对旗下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港股通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6只基金调整基金销售费用、增设T类基金份额、调整销售机构披露方式、补充完善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相关表述,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有关内容。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增设T类基金份额的情况

1、增设基金份额类别

自2027年1月1日(含)起,上述基金在现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设T类份额,原基金份额转为A类基金份额,代码不变,持有人无需办理任何手续。具体信息如下:

现有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新增T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
006551	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30273
007130	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31132
007497(前端)/007498(后端)	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30020
011174	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30025
012930	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31311
017650	中庚港股通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31838

T类基金份额为接受基金投资顾问服务的个人投资者单独设立,在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

若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允许基金管理人接受其他类型投资者申购T类基金份额,上述基金可向该类投资者开放申购。

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上述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基金份额的登记

上述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均由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登记机构。

3、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1)申购费

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用。

(2)赎回费

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与对应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赎回费率。

(3)管理费

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的年管理费率为0.72%。

(4)托管费

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与对应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托管费率。

(5)销售服务费

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T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的年费率计提。其中,对于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的T类基金份额计提的销售服务费,或者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且持续持有期限超过一年(即365天,下同)的T类基金份额在持有超过一年后继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将在投资者赎回相应基金份额或基金合同终止时随赎回款(或清算款)一并返还给投资者,投资者实际收到的赎回款(或清算款)的金额可能与按披露的T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的结果存在差异。投资者的实际赎回金额和清算资金以登记机构确认数据为准。

4、T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1)申购与赎回场所

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具体的销售机构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的销售机构名录列明。

(2)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与对应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适用相同的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

(3)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暂不开通转换业务。

5、T类基金份额的净值公告信息

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将自首笔T类基金份额申购的确认日(含当日)起计算,并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增设T类基金份额后、首笔T类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前,上述基金T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按照对应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披露。

二、基金销售费用调整情况

自生效之日起(含),投资者通过直销机构申购上述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销售服务费;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本次调整销售费用的基金及调整前后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1、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费用类型	调整前	调整后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前端)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50万,1.50% 50万≤M<100万,1.20% 100万≤M<500万,0.80% M≥500万,1,000元/笔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500万,0.80% M≥500万,1,000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0.75% 30天≤N<365天,0.50% 1年≤N<2年,0.25% N≥2年,0.00%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1.00% 30天≤N<180天,0.50% 180天≤N<1年,0.25% N≥1年,0.00%

2、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费用类型	调整前	调整后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前端)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50万,1.50% 50万≤M<100万,1.20% 100万≤M<500万,0.80% M≥500万,1,000元/笔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500万,0.80% M≥500万,1,000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0.75% 30天≤N<365天,0.50% 1年≤N<2年,0.25% N≥2年,0.00%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1.00% 30天≤N<180天,0.50% 180天≤N<1年,0.25% N≥1年,0.00%

3、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费用类型	调整前	调整后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前端)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前端)如下: 申购金额M<50万,1.50% 50万≤M<100万,1.20% 100万≤M<500万,0.80% M≥500万,1,000元/笔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选择交纳前端申购费用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500万,0.50% M≥500万,1,000元/笔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后端)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后端)如下: 持有期限N<1年,1.50% 1年≤N<2年,0.80% 2年≤N<3年,0.30% N≥3年,0.00%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选择交纳后端申购费用的申购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1年,0.50% N≥1年,0.00%
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0.75% 30天≤N<365天,0.50% 1年≤N<2年,0.25% N≥2年,0.00%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1.00% 30天≤N<180天,0.50% 180天≤N<1年,0.25% N≥1年,0.00%

4、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费用类型	调整前	调整后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前端)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1000万,1.50% M≥1000万,1,000元/笔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500万,0.80% M≥500万,1,000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365天≤N<730天,0.25% N≥730天,0.00%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N≥1年,0.00%

注: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定锁定持有期,锁定持有期为一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满足最短持有期限的情况下方可赎回。

5、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费用类型	调整前	调整后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前端)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1000万,1.50% M≥1000万,1,000元/笔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500万,0.80% M≥500万,1,000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0.75% 30天≤N<365天,0.50% 365天≤N<730天,0.25% N≥730天,0.00%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1.00% 30天≤N<180天,0.50% 180天≤N<1年,0.25% N≥1年,0.00%

6、中庚港股通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费用类型	调整前	调整后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前端)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1000万,1.50% M≥1000万,1,000元/笔	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不收取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500万,0.80% M≥500万,1,000元/笔
赎回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0.75% 30天≤N<365天,0.50% 365天≤N<545天,0.25% N≥545天,0.00%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N<7天,1.50% 7天≤N<30天,1.00% 30天≤N<180天,0.50% 180天≤N<1年,0.25% N≥1年,0.00%

三、调整销售机构披露方式

自生效之日起(含),上述基金具体的销售机构将不在招募说明书中逐一列示,具体名单以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的销售机构名录为准。

四、业绩比较基准完善表述情况

1、业绩比较基准规范表述情况

本次规范业绩比较基准表述的基金及规范表述前后的业绩比较基准情况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原基金合同业绩比较基准	规范表述后的新业绩比较基准
1	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证500指数收益率*9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	中证小盘500指数收益率*9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10%

上述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规范表述为指数公司披露的指数官方全称,业绩比较基准不发生实质变动。

2、业绩比较基准补充表述情况

在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庚港股通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5只基金的基金合同中补充业绩比较基准的设定原因、基准要素相关信息、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

五、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修订内容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1、在“释义”章节新增《销售费用管理规定》、A类份额、T类份额、销售服务费的释义。

2、在“基金的基本情况”章节中的“基金份额的类别”部分列明调整后的基金份额类别,新增A类基金份额、T类基金份额的定义及收费模式。

3、在“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章节中的“申购和赎回场所”部分修改销售机构名录披露方式,在“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申赎收费方式。

4、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章节”中的“召开事由”部分删除调低赎回费率事项,新增调低销售服务费率事项。

5、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的“业绩比较基准”部分规范业绩比较基准表述,补充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设定原因(包括与基金产品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的匹配情况)、基准要素相关信息(包括发布机构、代码、查询途径等)、业绩比较基准的计算方法、管理投资偏离业绩比较基准的定性或定量方法,以及未来可能变更业绩比较基准的情形和程序。

6、在“基金费用与税收”章节中的“基金费用的种类”部分新增基金的销售服务费这一费用种类,在“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部分列明基金调整后的管理费和销售服务费计提标准,并新增销售服务费计提与返还机制。

7、在“基金的信息披露”章节中的“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部分新增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这一临时报告事项。

基金管理人将一并修订托管协议,并更新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相关内容。

(二)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基金管理人已履行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gfunds.com.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发布。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六、上述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自2027年1月1日起生效。

七、其他事项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客户服务电话:021-53549999

网址:www.zgfunds.com.cn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26年11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简称:财通福盛混合LOF,交易代码:501032,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基金管理人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26年11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午间收盘,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财通福盛多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场内简称:财通福盛混合LOF,交易代码:501032,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若本基金在2026年11月27日当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本基金管理人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实际申赎状态请以最新公告为准。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6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11:00-12:00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5)。

2026年11月27日11:00-12:00,公司董事长郑晓彬先生、副董事长兼总裁潘正强先生、副总裁兼财务负责人芦筠女士、董事会秘书冯燕青女士、独立董事章智勇先生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网络互动情况披露如下:

问题1:公司拟新增年产14600吨高端软磁材料产能,未来在拓展AI数据中心市场时,是否会考虑与具备成熟高频磁性元器件设计及客户资源的企业开展产业协同,加快新增产能消化及高附加值产品布局?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的提议。公司会考虑与具备研发创新能力的客户开展协同创新,新增产能主要布局在数据中心领域和新型电力电子领域。谢谢!

问题2:请问,公司业务横跨磁性材料、蓝宝石、专用装备几个方向,前三季营收28.46亿元、同比增长15.7%,归母净利润为亏损3.22亿元,板块之间的分化比较明显。想请领导介绍,哪些板块是盈利的,亏损主要集中在哪一块,各板块的收入占比大概是什么结构?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前三季度净亏约3.22亿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智能装备产业受光伏行业产能过剩、下游盈利承压影响,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相关应收账款增提坏账准备、对光伏板块存货增提跌价准备所致。前三季度公司营收指标有所提升,主要得益于电子材料业务整体向好的影响。关于各板块具体的收入占比详见公司定期报告。

问题3:贵公司的光伏业务几时可以计提完毕?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和会计估计政策要求,结合市场情况审慎评估,光伏业务减值计提取决于应收账款回收、诉讼进展和客户经营状况等,公司正稳步推进业务出清,后续具体情况请以定期报告披露为准。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4:贵公司薄膜锂酸锂异质晶圆目前送样的是哪类客户?有没有头部光模块厂商,预计多久能拿到定点订单?良率目前达到什么水平?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正在有序开展薄膜锂酸锂异质晶圆下游客户的验证工作,光学业务下游客户验证工作正在有序开展。感谢您的关注,谢谢。

问题5:请问董事长,贵司凝核高安全电池是否已投产,宁夏工厂进展如何,27年一期产能多少,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凝核高安全电池系公司新投资项目,目前尚未投产,宁夏基地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关于2027年一期产能等具体规划,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并请注意投资风险。

问题6:如果股价继续下跌,达到银行质押价格,问如何处理?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上市公司层面,我们会扎实推进主业经营、做好订单与现金流管理,以基本面稳定支撑公司价值。股份质押属于股东个人融资行为,不会直接影响上市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公司股价触及预警线或平仓线,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足额保证金、补充质押等措施应对。谢谢!

问题7:你好,董事长!请问公司的铌酸锂产品的营收占比是多少,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铌酸锂目前应用还是以声学射频器件为主,收入占比不高,未来成长主要看在光学市场的渗透率和渗透速度。谢谢!

问题8:请问董事长,电池尚未投产,海宁中试线送样客户的验证进度,预计什么时候具备批量供货条件,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目前正在中试阶段,多家客户完成送样,后续通过相关测试认证后具备批量供货能力。谢谢!

三、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说明会如涉及对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等相关内容,不视作公司或管理层对行业、公司发展或业绩的承诺和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

公司本次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关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 2026年11月30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T类基金份额开展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原销售服务费率	优惠后销售服务费率
1	嘉实稳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嘉实稳裕混合T	031074	0.40%	0.30%
2	嘉实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嘉实中短债债券T	031158	0.20%	0.15%

重要提示:

1、上述优惠活动的具体方案若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另行通知或公告。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600-8800

网站:www.jsfund.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8日

关于新增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1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稳瑞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5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恩宇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卓锦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恩宇		
任职日期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研究员,2021年9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收投研体系投资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